

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会议）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发送至各监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召开。会议在取得全体监事同意后，由监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。公司 5 名监事本着独立、公正的原则，均参与了投票表决，并一致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《关于提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经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张翌先生当选公司监事后，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

附件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张翌先生，现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、安全总监。正高级经济师，大学学历。曾任中建总公司企划部计划统计处副处长、企划部资产管理处处长、企业策划与管理部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中建股份副总经济师，中建股份基础设施事业部执行总经理、党工委委员、总经理、党工委副书记，中海集团常务董事，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，中建基础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、法定代表人，中建股份助理总经理、市场与项目管理部总经理，中建股份助理总裁、总法律顾问、法律事务部总经理，中建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中建西北院党委书记、董事长等。2023年8月起任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、安全总监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张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.02 万股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的处罚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